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0年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，规范运作、科学决策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。现将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2020年度工作情况

（一）报告期公司主要财务指标

2020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78,579.22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减少38.75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,154.89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102.03%。

（二）报告期公司分行业运行情况

（1）工程承包业务：报告期内，公司国际工程承包业务出现较大幅度下滑，工程承包业务收入187,274.99万元，比上年同期下降48.36%。2020年，新冠疫情在全球的蔓延对世界经济造成严重影响，进一步加剧了全球经济的波动，公司在建项目的执行和新项目的推进都受到了较大制约，导致公司工程承包业务板块营业额同比大幅下降。报告期内，刚果（金）RTR项目一期正式投产，二期建设接近尾声，进入施工调试阶段；哈萨克斯坦VCM竖井项目完成多项关键施工任务，进入主凿井施工阶段；越南老街铜冶炼扩建项目正加紧建设；希腊氧化铝厂项目、阿尔及利亚硅藻土项目有序进行，执行顺利；签署了印尼氧化铝厂项目合同。面对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公司积极调

整市场策略，加大“一带一路”国际合作深度，通过与国际知名企业的合作，共同开发全球范围内的大型工程项目。

(2) 有色金属资源开发：报告期内，公司有色金属采选与冶炼收入395,882.76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减少16.52%。2020年，受新冠疫情影响，锌价出现大幅震荡，锌金属下游消费仍在恢复中，公司海外矿山上半年遭遇了人员短缺、原材料断供等多重困难。面对外部不利因素，公司优化生产组织，加大风险防控，确保有色金属采选冶业务平稳运行。子公司鑫都矿业克服了停产危机，保持了生产的连续性，并全力推进深边部开采工程准备；中色锌业加强生产组织，提高原料保障能力，积极研判市场，努力实现销售收益最大化；中色白矿继续做好探矿增储工作，取得新增矿权，保持了持续盈利；印尼达瑞铅锌矿项目有序安排复工复产，完成了森林借地许可延期和尾矿库土地证等关键证照的办理。公司为优化稀土产业布局，盘活有效资产，报告期内完成了所持珠江稀土72%股权的转让工作。公司将贯彻“工程+资源”的两轮驱动发展战略，继续在国内外加大力资源储备布局，进一步提高资源占有量和资源供应能力。

(3) 装备制造：报告期内，公司装备制造业务收入20,573.43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加9.00%。2020年，公司按照战略性退出机械制造行业的指导思想，在保持稳定的前提下，积极推进子公司沈冶机械的破产重整工作，报告期内沈冶机械破产重整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，完成了司法受理、管理人入驻，目前正在积极寻找投资人。中色泵业积极推进改革进程，通过综合改革措施，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。

(4) 贸易：报告期内，公司贸易业务收入55,725.05万元，比上

年同期减少76.10%。2020年，公司贸易业务继续贯彻“做实贸易”要求，以国际工程承包和资源开发两大主业为依托，从主业中寻找贸易机会，以主业推动贸易的发展，以贸易服务完善延伸主业产业链。

（三）董事会依法履职情况

1、董事会的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33 次董事会会议，审议议案 98 项，会议内容涉及利润分配、年度报告、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、重大资产重组、董事会换届选举等多类重大事项，通过公司董事会的充分研讨和审慎决策，确保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。

全体董事均能够按时出席会议，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缺席的情况。

2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2020年度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，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支持。

（1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，实现了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、财务收支和经营管理活动的审计监督职能，强化了董事会决策职能，规范了公司经营行为，防范了公司经营风险，确保了董事会对经营层的有效监督，做到了事前防范，专业审计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起到了重要的作用。

（2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制定的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》，结合高级管理人员工作范围、职责和重要性拟定2020年的薪酬考核分配方案。本报告期内，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

真审查了高级管理人员的书面述职报告，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合理、客观，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。

（3）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提名委员会在本报告期内认真履行职责，为公司的董事及经理层提供建议和意见，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候选人和任命高管等事项做出决议。

（4）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

公司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认真履行职责，先期审议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。

（5）法治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法治委员会在报告期内认真履行职责，监督、评价公司的法律、合规管理工作，检查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执行情况，对公司法治建设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。

2020年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。2020年9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，选举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。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其中两名独立董事；战略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一名，由公司董事长担任召集人；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其中两名独立董事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其中两名独立董事；法治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一名。

（四）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

2020 年公司共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，审议议案 7 项，临时股东大会 4 次，审议议案 24 项，确保了投资者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决策权和收益权。公司董事会及时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实施完成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开展的各项工 作。

2020年5月29日，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五）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努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

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，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，保护投资者利益。2020 年，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。全年共发布公告 93 项，信息披露做到了及时、公平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二、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安排

2021年，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（一）全面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

2021 年，董事会将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和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及时贯彻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保证各项决议的顺利实施。

（二）确保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规范运作

2021 年，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将认真履行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职责，严格按照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召集和召开董事会会议，确保董事

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规范、高效运作和审慎、科学决策，保证公司生产经营、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（三）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

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深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考核办法》等规定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确保投资者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。

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板规范运作指引》、公司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，及时回应投资者的关注，与投资者形成良好互动，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。

（四）持续提升内部控制体系及风险管理体系运行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做好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及风险管理体系的持续提升工作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有效防范公司经营风险。

（五）加强培训学习，提升履职能力

严格按照国家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，组织公司董事参加培训，做好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后续培训，不断提高董事的履职能力。

2021年，董事会将继续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出发点，从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着手，深入贯彻落实公司的发展战略，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努力创造良好的业绩，回报股东，回报员工，回馈社会。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3日